

煤山街道办事处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(一) 主动公开情况

煤山街道加大主动公开力度,按照要求主动、及时、全面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。2022年我街道在“汝州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累计主动发布政府信息94条。

(二)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

2022年,我街道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,已在规定时间内答复。

(三)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

由各主管领导负责安排相关人员起草,报主管领导审核,经党政办公室核对把关,呈主要领导审阅签发。

(四)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

利用好“汝州市人民政府”门户网站、机关便民服务大厅公示栏,及时发布项目建设、民生实事、规划计划等信息,主动回应社会关切,解答群众诉求。

(五)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

2022年8月,街道业务专干参加了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题培训,学习了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、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要点、政府门户网站使用细则等,增强了处置信息的能力,使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更好地为公众服务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(一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(五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(六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(八)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(单位:万元,保留4位小数)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: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,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	0	0	0	0	0	0	0	
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1	0	0	0	0	0	1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0	1	0	0	1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对照高标准、严要求，也存在一些差距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主动公开工作谋划不够，与人民群众的期盼和诉求仍有一定差距，亟待进一步改进和加强；二是政府信息公开的形式、途径有待进一步拓宽。

下一步，我们将从以下几个方面不断改进：一是加强业务培训工作。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整体素质，做到认真履职、主动作为，提高信息质量；二是强化考核工作。完善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监督和考核制度，提升单位全体职工的主动公开意识，增强工作主动性、积极性和紧迫感；三是健全规章制度。进一步梳理应公开事项，不断拓展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域和深度，提高工作质量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。